

许昌市教育局文件

许教〔2018〕83号

签发人：杨钧安

办理结果：A

对市政协七届二次会议 第036号提案的答复

张超我委员：

您提出的关于“许昌市县教师下乡帮扶农村学校”的提案收悉。现答复如下：

2016年许昌市印发了《许昌市乡村教师支持计划（2015年-2020年）实施意见》，我市各县（市、区）都制定有城市教师到农村学校支教（交流轮岗）制度，城市教师到农村支教已形成机制。



联系单位及电话：人事科 0374—2699823

联系人：李栓成

许昌市教育局办公室

2018年12月24日印发

抄送：市政协提案委（3份），市政府督查室（2份）。

